淡江時報 第 461 期

**李元貞：讓女性文化豐富主流的文化**

**翰林驚聲**

題目：新世紀女性文化的願景
  
  
講者：中文系教授李元貞
  
  
時間：三月八日上午十時三十分
  
  
地點：國家圖書館
  
  
主辦單位：中文系　中國女性文學研究室　自由副刊
  
  
  
　【記者蔡欣齡報導】中文系教授李元貞說：「只要新世紀不走回頭路，女作家能以優秀的作品來競爭，女性的智慧一定比過去世代更有機會長久地貢獻於人類社會。」臺灣的婦女運動至今三十年，李元貞以自身的生命來實踐理想；新世紀初始，這番話格外引人深思。
  
  
　所謂「女性文化」，指的是女性文化工作者（如作家、畫家、音樂家、舞蹈家、戲劇家及電影導演、各類文評或藝評家、社團、編輯、出版家等）的種種活動，將女性的文化才能貢獻於社會。其中，女性文字工作者遍及各行各業，比起其他的領域受到重視。因此李元貞認為，女性文字工作者所關聯的文化現象值得注意。
  
  
　從50年代開始，臺灣女作家的言情小說與男作家的武俠小說都一樣賺錢。如今，暢銷女作家名利雙收的程度，甚至凌駕暢銷男作家。李元貞說：「這是好的文化現象。」然而，女性參與主流文化的時候，常常要向男性的文化價值看齊，例如目前暢銷女作家仍恪守『清』而『抒情』的傳統文學品味，因為這樣是比較能賣錢的。「有趣的是」，李元貞說：「無論是哪一代的女作家，無論敏不敏感性別問題，其作品中的創新處，實在難逃『女性經驗的書寫』與『女性觀點的流露』。」
  
  
　「難道痛苦的流露不能算是『清』嗎？」以李清照來說，她是文學傳統中的少數女性，當她的作品成為「經典」後，她的女性經驗就被主流社會篩減掉了。舉例來說，她的婚姻是有再嫁的，但是明、清時喜歡她的人就說她沒有再嫁，心情類似是「怎麼可以這樣污辱她，她是這麼美麗的女詩人」等等。於是，文學傳統中的李清照就成了婉約的詞家，而她生命中勇敢的部份卻不為人道了。這種現象對男性沒有太大影響，但是卻會影響後代女性的自我伸展，以及更複雜的人生探討。
  
  
　再以「政治鬥爭」這個主題為例，其他男性作家筆下的受迫者常有「英雄」的意味，但是陳若曦的小說《尹縣長》寫的是人民最敦厚的部份，讀者看到的「根本就是一個平凡的老百姓想好好當一個好縣長而已」，相當不同於其他男性作家。李元貞認為我們必須重視「女作家的文化價值」。
  
  
　由於文學工作是文化工作的基礎，這一整套的運作除了作者之外，應該還包括記者、編輯、翻譯、出版、研究、文學史的書寫等等。男性的作品常有重印的機會，當它成為經典後，更有機會一再重印、一再接觸讀者、一再影響文化，進而形成文學傳統。這也是女性參與文學或文化工作非常多，但是女性自己的作品能影響社會，相對來講卻不多的原因。
  
  
　在討論作品好壞的問題之前，「如果社會的政治、經濟、教育體系沒有把女性納入，女性作家常常不能被選入經典」，因此也就難被討論。李元貞希望在新世紀裡，男性、女性、主流、非主流的文化都能交織，而女性主義、性別研究、種族等多元價值都能存在，並且「讓女性文化豐富主流的文化」。

